

公告已审核，无涉密信息，同意发布。（盖章）	批注： 同意发布	审核人（签字）： 汪永怀	日期：2025年10月21日
-----------------------	-------------	-----------------	----------------

文山州县域医共体医疗设备更新超高端 CT 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文山州县域医共体医疗设备更新超高端 CT 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文山州县域医共体医疗设备更新超高端 CT 采购项目
- 项目编号：WSZC2025-G1-01149-YNJC-0059
- 预算金额：人民币 900 万元。
- 最高限价：人民币 900 万元。
- 资金来源：超长期国债资金。
- 项目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是否进口	数量	单位	规格、技术参数、性能要求	交货地点	其他要求
1	超高端 CT	否	1	套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西畴县人民医院	按国家相关标准完成机房装修改造，院区机房装修及改造，包含设备专用电缆及铺设，含预评、环评、控评，环境辐射、性能检测、办证等
合计（万元）：900							

-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省、县及行业相关规定，并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 质量保证：（1）原厂整机质保年限：5 年（超过质保期后每年全保费用≤100 万元），质保期内软件免费升级；（2）所提供设备出厂日期必须小于一年；（3）使用寿命≥10 年；（4）保修期满后维修部分按投标时承诺仅收取材料费。
-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通知招标人组织验收并配合相关验收程序。



10. 服务响应时间：（1）维修线上响应时间：24 小时全天线上响应；（2）工程师到达现场时间：4-6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

11. 交货地点：西畴县人民医院（具体地点由招标人指定）。

1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15.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①若投标人是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②若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③若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法定证明文件；④若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⑤若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②截止时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④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此部分不需要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

1.2.2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①投标人须提供 2022 年至 2024 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及报表资料（至少包括：财务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事业单位可提供内部财务报表；新成立企业，若成立时间至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满 1 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②投标人须提供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无需针对本项目或本项目招标人）。

备注：以上①-②项证明材料具有同等效力，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材料。

1.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3.1 依法缴纳税收：投标人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内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若成立时间至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



间不足 6 个月的，提供相关内容情况说明或纳税证明材料。

1.3.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若成立时间至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6 个月的，提供相关内容情况说明或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记录为准。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云财规〔2019〕5 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等文件规定，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注：①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中小企业声明函是针对产品生产厂家的，而非是指投标人。②在货物招标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招标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招标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招标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为 % 。③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④残疾人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

（2）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生产商须具备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2) 代理商或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不得超出经营范围)、所投产品生产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注:本次招标需求中非医疗器械的无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采购产品必须取得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及其他相关附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产品必须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具备相关资质,并提供真实的证明材料,其他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设备不作强行要求。

(3) 要求提供生产商和代理商(经销商)的《辐射安全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三、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 获取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6: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下同)。

2. 获取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操作路径: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招标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3. 获取方式: 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须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并在政采云绑定数字证书(CA)后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采购资料。CA 申领链接:<http://yzt.ynsmartcert.cn/cms/yztynzzhw.html> (壹证通客服热线:0871-67276028 (紧急可拨 19988166369)) 或 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 (政采云), CA 申领后需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数字证书(CA)绑定才可以使用,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注:云南本地投标人如之前已在云南 CA 在线数字证书办理网进行过注册并办理过企业数字证书(CA),直接绑定即可,无需重复办理(2022 年 1 月 1 日前办理的云南 CA 需到云南 CA 办理处进行升级)。外省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办理的其他 CA 可直接使用,无需重复办理; 2. 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视为合法获取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可以参与本项目投标。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提交地点:云南佳晨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标一厅(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卧龙街道华宇卧龙府四期转角写字楼 3 楼),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地点,须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远程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方式

投标保证金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投标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保证金的提供或缴纳方式，有关部门、单位和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排斥、限制或拒绝接受。

1.1 采用银行转账：

（1）投标（交易）保证金应以投标人自身的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按照规定，投标单位可以为自然人的项目除外）。

本次项目投标保证金专用账号转账信息如下（唯一账户）：

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云南佳晨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山盘龙支行

银行账号：53050167713900001331

联系电话：0876-2668809

投标人需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递交保证金，保证金单据内要注明项目名称或采购编号（内容须填写完整），到账时间以实际到达专用账号时间为准，未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为避免由于晚到账的原因造成投标失败，请各投标单位预留充足时间。在跨行转账时请考虑以下因素：

（1）按照人民银行相关规定，跨行转账在工作日下午四点半前办理手续，可以保证实时跨行到账；

（2）跨行转账尽量采用电汇方式。

注意事项：

①保证金必须从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划出；

②保证金转账仅限电汇、网银方式，其他转账方式视为无效；



③到账时间以保证金专用账户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未在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前到账的保证金无效：

1.2 采用银行保函：

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受益人必须是招标人，保证人必须是投标单位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银行保函必须正确填写受益人和申请人的全称，并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名称一致，以免造成投标无效。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银行保函证明。

1.3 采用保证保险：

须按照国家关于保证保险的要求购买保证保险，投标单位持保证保险材料参加投标。保险受益人为招标人。

2. 对未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应投标条件而予以拒绝。

3. 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待中标结果公告结束后（无异议）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待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1.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发布或转载的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等。

3.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电子交易平台操作流程要求，参加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活动。因未完成注册、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的，自行承担责任。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文山市新闻二路 31 号

电话：0876-2197045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佳晨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卧龙街道华宇卧龙府四期转角写字楼 3 楼

电话：0876-2668809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苏老师

电 话：0876-2668809

